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河南省交通运输厅道路运输管理全业态运行监测服务项目

委托人：河南省交通运输厅（甲方）

受托人：郑州综合交通运输研究院有限公司（乙一方）

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乙二方）

河南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乙三方）

签订地点：郑州市、北京市

签订日期：2024年12月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9月30日止

## 填写说明

一、“合同登记编号”由技术合同登记处填写。

二、技术咨询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培训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委托另一方对指定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特定项目的技术指导和专业训练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中介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知识、技术、经验和信息为另一方与第三方订立技术合同进行联系、介绍、组织工业化开发并对履行合同提供咨询所订立的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属技术咨询，此条款填写特定技术问题的难度和范围，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及效益情况，具体的做法、手段、程序以及交付成果的形式；

属技术培训，此条款填写培训内容和要求，以及培训计划、进度。

属技术中介，此条款填写中介内容和要求。

五、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包括甲方为乙方提供的资料、文件及其它条件，三方协作的具体事项。

六、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道路运输管理全业态运行监测服务项目》

## 技术咨询合同

委托方（甲方）：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受托方（乙方）：郑州综合交通运输研究院有限公司（乙一方）

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乙二方）

河南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乙三方）

为及时掌握全省运输行业一线发展趋势，捕捉稳定风险动态，有效提升我省运输管理行业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促进综合运输全业态健康发展，特提出开展河南省运输管理全业态运行监测咨询服务，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现就合同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 一、项目名称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道路运输管理全业态运行监测服务项目》

### 二、咨询内容和质量标准

#### （一）咨询内容

#### 1.郑州综合交通运输研究院有限公司（乙一方）负责：

（1）编制半年和年度综合运输服务能力监测分析报告，分析客运、货运、客货邮融合、运输企业、绿色节能降碳、行业治理等方面发展态势。

（2）编制公路货运指数月度报告，分析全省公路货运车辆活跃程度等，围绕新质生产力、物流降本增效等，研究编制运输价格、设备更新、新能源货车等指数。

(3) 分客运、货运、网约车、维修、驾培等领域，每半年开展一次供需匹配情况分析，每年发布一次供需风险预警信息，开展客运、货运、公交、出租、维修等行业稳定风险监测，及时发现并报告稳定事件苗头和隐患。

(4) 开展互联网道路运输便民政务服务质量提升技术服务，对全省提供及时技术指导、解答服务，并对市县工作进度、质量进行评价，快速提升市县业务水平和效能。

(5) 开展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形势分析，分地区、分领域研判安全态势，提出工作提升举措，每半年编制一份分析报告。

(6) 开展联网售票、电子客票、定制客运、实名制管理等道路客运相关数据监测分析，定期出具监测分析报告。

(7) 根据道路客运业务工作需要，提供电子客票、定制客运等道路客运行业相关政策法规和业务问题的咨询服务，应邀参加有关会议或业务培训。

### **2.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乙二方）负责：**

编制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评估方案，采取“领导+专家+行业管理人员”模式，对河南省城市轨道交通安全管理机制和程序、人为因素和设施设备影响、外界环境等，每年开展2次全面体检，找出潜在的风险点及重大隐患，提出针对性的对策措施和建议。

### **3.河南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乙三方）负责：**

(1) 根据各地上报的自评情况，每月采用“线上”模式开展全省城市公共交通高质量发展水平动态绩效评价。

(2) 根据上半年、下半年阶段性动态评价情况，采用“领导+

专家+行业管理人员”“线下”模式对重点市县开展实地检查，提出抽查城市公共交通高质量发展现状、存在问题及针对性工作建议，形成半年度、年度工作报告，辅助省级持续优化城市公共交通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工作。

## **（二）成果要求**

### **1. 郑州综合交通运输研究院有限公司（乙一方）负责：**

- （1）编制半年和年度综合运输服务能力监测分析报告；
- （2）编制公路货运指数月度报告；
- （3）建立客运、货运、网约出租车、维修、驾培供需监测机制，定期发布监测信息；
- （4）互联网道路运输便民政务服务质量提升技术服务相关工作资料及成果；
- （5）编制半年度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形势分析报告；
- （6）编制道路客运相关数据监测分析报告；
- （7）为推进相关任务提供专家咨询服务。

### **2. 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乙二方）负责：**

- （1）编制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评估服务方案；
- （2）针对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开展2次全面体检检查；
- （3）为推进相关任务提供专家咨询服务。

### **3. 河南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乙三方）负责：**

- （1）每月开展全省城市公共交通高质量发展水平动态绩效评价；
- （2）编制半年度、年度城市公共交通高质量发展水平动态绩效评价工作报告；

(3) 为推进相关任务提供专家咨询服务。

### (三)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要求，满足甲方要求。

### 三、合同执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 四、双方责任

#### (一) 甲方责任

1. 合同签订后，及时向乙方提供编制报告所需文件、电子文档等有关资料；

2. 按合同要求及时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

#### (二) 乙方责任

1. 根据项目需要，组织技术人员对河南省运输管理全业态运行现状、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情况和城市公共交通高质量发展情况进行深入调研；

2. 按照合同“二、咨询内容、成果要求和质量标准”的相关要求完成咨询服务，成果符合相关文件要求和河南省道路运输发展的实际需求；

3. 向甲方定期汇报项目进度，并根据甲方意见修改完善报告，达到甲方要求。

### 五、服务报酬和支付方式及时间

#### (一) 技术服务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壹佰陆拾玖万陆仟元整（¥1,696,000 元）**，其中乙一方郑州综合交通运输研究院有

限公司人民币捌拾玖万捌仟元整（¥898,000 元）；乙二方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人民币贰拾玖万玖仟元整（¥299,000 元）；乙三方河南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人民币肆拾玖万玖仟元整（¥499,000 元）。

## （二）支付方式及时间

第一次支付：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伍拾万捌仟捌佰元整（¥508,800.00 元）。其中支付乙一方郑州综合交通运输研究院有限公司人民币贰拾陆万玖仟肆佰元整（¥269,400.00 元）；支付乙二方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人民币捌万玖仟柒佰元整（¥89,700.00 元）；支付乙三方河南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人民币壹拾肆万玖仟柒佰元整（¥149,700.00 元）。

第二次支付：2025 年 5 月底前，乙方完成届时阶段性成果，经甲方评议通过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即人民币陆拾柒万捌仟肆佰元整（¥678,400.00 元）。其中支付乙一方郑州综合交通运输研究院有限公司人民币叁拾伍万玖仟贰佰元整（¥359,200.00 元）；支付乙二方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人民币壹拾壹万玖仟陆佰元整（¥119,600.00 元）；支付乙三方河南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人民币壹拾玖万玖仟陆佰元整（¥199,600.00 元）。

第三次支付：2025 年 9 月底前，乙方完成所有服务内容并达到成果要求，经甲方评议通过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价款，即人民币伍拾万捌仟捌佰元整（¥508,800.00 元）。其中支

付乙一方郑州综合交通运输研究院有限公司人民币贰拾陆万玖仟肆佰元整 (¥269,400.00 元)；支付乙二方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人民币捌万玖仟柒佰元整 (¥89,700.00 元)；支付乙三方河南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人民币壹拾肆万玖仟柒佰元整 (¥149,700.00 元)。

## 六、其他

- (1) 由于甲方原因引起服务内容发生重大变动时，另补充合同。
  - (2) 合同有效期内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等文件，与合同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 甲乙双方基于本项目共同完成的知识产权归双方共有，甲方同意乙方使用本项目成果申请荣誉、奖励和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 (4)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 (5)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各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6)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自然终止。
  - (7)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甲方、乙一方、乙二方、乙三方各执叁份。
  - (8) 本合同未尽事宜，另行协商解决。
-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乙一方：郑州综合交通运输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或授权代表：

开户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五路支行

账号：2007050183000139



年 月 日

乙二方：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或授权代表：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樱花支行

账号：11001045400059009988



(公章)  
年 月 日

乙三方：河南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开户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营业部

账号：411001010140119203



(公章)  
年 月 日